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重庆长寿开发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并设立审计委员会的关注公告¹

东方金诚公告【2025】0335 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受托对重庆长寿开发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寿开投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其发行的“21 渝长寿停车场债/21 渝长寿”进行了信用评级。2025 年 6 月 23 日，东方金诚对公司及“21 渝长寿停车场债/21 渝长寿”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 AA+，评级展望稳定；维持“21 渝长寿停车场债/21 渝长寿”信用等级为 AA+。

东方金诚关注到，2025 年 6 月 27 日，长寿开投发布了《重庆长寿开发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并设立审计委员会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告”）。公告中披露，根据公司股东决定，免去傅军化监事和监事长职务；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，免去文雯、高鹰、操欣芮、赵琪艳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，经有权机构决定，公司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，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，由杨福仁、薛咏涛、晏丽、叶茂、邓兵任审计委员会成员，由杨福仁任审计委员会主任。截至公告出具日，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，公司章程已完成修订，并已完成工商备案登记。

根据公告，上述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，对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，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，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对“21 渝长寿停车场债/21 渝长寿”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2025 年 8 月 25 日

¹ 特别声明：

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。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，委托方、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，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。
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，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。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/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，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。